

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7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62 号文)核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1.路演时间:2007 年 7 月 11 日(周三)下午 14:00—17:00;
- 2.路演网站:“中小企业路演网”(网址:http://smers.p5w.net/smers/index.htm);
- 3.参加人员: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管理

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 2007 年 7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10 日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10 日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03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59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 406 万股,即本次发行总量的 20%;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1.网上路演时间:2007 年 7 月 11 日 14:00—17:00

-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中小企业路演网 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 2007 年 7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 600608 股票简称:“ST 沪科 编号: 临 2007-067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07)苏执字第 0003-1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获悉,公司股东—南京斯威特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3850 万元股份被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公司执行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为 2007 年 7 月 6 日至 2008 年 1 月 5 日。

特此公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9 日

证券代码: 600608 股票简称:“ST 沪科 编号: 临 2007-068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经公司董事会向控股股东南京斯威特集团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次公告

日,本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股权转让、资产重组及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均换手率与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的比值达到 30 倍,并且连续三个交易日内累计换手率达到 20%。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1.经询问公司管理层、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股权转让、资产重组及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3.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9 日

证券代码: 600466 证券简称:“ST 迪康 编号: 临 2007—039 号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9 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集团”)与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国恒”)于 2007 年 7 月 7 日签署了《重组框架协议》,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 一、协议双方
- 1.迪康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7489.7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2.65%,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 2.重庆国恒系依法成立的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金伍仟万元,从事房地产、建筑,高新技术企业股权投资等项目。
- 二、基本内容
- 1.重庆国恒拟通过司法途径获得被迪康集团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万股股权,取得价格为 20000 万元,折合每股成本为 8.00 元。
- 2.重庆国恒取得上述股权所支付现金中,优先解决对公司的 5200 万元资金占用问题,其次解决对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负债,剩余款项用于偿还迪康集团债权银行的负债。

- 3.为推进公司解决资金占用问题,支持本次重组,双方将共同努力,争取成都市政府给予支持,将原迪康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在成都市金牛区商贸大道和平路一号土地约 136 亩土地(根据内江中院裁定,高新区土地储备中心以 2.5 亿元的价格收购了迪康集团上述 136 亩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详见公司临 2007—029 号公告)转让给重庆国恒。

三、重组保证措施

- 1.双方同意:如在 2007 年未能改善公司基本面实现扭亏,则由重庆国恒收购迪康集团持有的公司剩余 4989.7 万股股权,收购价款优先用于足额偿还债权人的债务。

- 2.迪康集团承诺,通过重组,在新股东的支持下,将制订详尽可行的措施计划以改善公司的财务和资产状况,提高业务盈利能力。
- 3、迪康集团承诺:根据在公司股改时所作出的承诺,在 2008 年 1 月、

2009 年 1 月进行逐步减持;到两年半后,迪康集团持有的剩余股权可实现全流通。通过股权投资获得的收入,优先解决迪康集团剩余银行债务。

四、重组工作程序

- 1.重庆国恒与迪康集团沟通重组思路,签订本《框架协议》;
- 2.成都市政府同意本次重组,并出具相关《会议纪要》及其他有效文件;
- 3.重庆国恒、迪康集团与法院、债权银行沟通债务重组协议及实施方案;
- 4.与法院协商股权司法处置事宜;
- 5.解除股权的质押及冻结,实施司法处置;
- 6.公告重组事项;
- 7.本次重组材料正式报证监会核准。

五、价款支付

- 1.重庆国恒同意在本协议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向各方同意的银行账户中存入 1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诚信金。诚信金可转为重庆国恒支付重组成本的一部分分配处置;在本次重组非重庆国恒违约原因终止的情况下,重庆国恒有权单独处置诚信金,迪康集团承诺不得以任何理由实施阻碍。诚信金只用于本协议约定用途,不得用于非本协议约定的其他用途,除本协议约定情形发生外,任何一方均无权单独处置该项资金。

- 2.双方同意,在成都市政府同意本次重组并出具相关《会议纪要》或其他有效文件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以下资金:

重庆国恒向公司支付 5200 万元,专项用于解决迪康集团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重庆国恒用上述 1000 万元诚信金支付给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项用于解决迪康集团对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负债。

其他与本次重组有关的成本支出,由重庆国恒根据法院的司法裁定情况、政府的具体要求、双方的协议约定等相关实际情况逐步支付。

特此公告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07-30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6 月 25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7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详见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7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07-31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文《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和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浙监上市字[2007]31 号文《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为切实做好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工作,特成立了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由董事长任组长,全面负责公司治理自查整改工作。

公司本着实事求是、严格谨慎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事项内容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已经 2007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 1.中国证监会最新颁布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将加强学习,认真落实,按照最新法规修订公司原有的信息披露制度,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合规性,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 2.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设立公司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确定。在今后的工作中,专门委员会将向董事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公司将为专门委员会发挥作用提供客观便利条件。
- 3.公司的激励机制不够。
- 4.未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二、公司治理概况

- 1.公司已依据《公司法》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

2.股东大会

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制订了《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股东大会的通知、授权委托、提案、审议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股东大会决议进行了及时充分的披露。

- 3.董事会
-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董事会成员结构合理,董事任职资格、选聘程序,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须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具有丰富的实践和管理经验。各董事均能够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对董事规定的忠实、勤勉义务,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认真阅读公司的各项报告和公共媒体的有关报道,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阅读会议文件,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决议事项表明明确意见,谨慎、认真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力,不存在违法违规、法规和《公司章程》有规定的行为。未出现受监管部门稽查、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况。董事无授权、董事分工合理,能够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专业作用。

会议的召集、召开、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董事会决议进行了及时充分的披露。董事会决策均在《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建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

(四)公司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构成、监事的任职资格、职工监事所占比例和产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各监事均能够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对监事规定的忠实、勤勉义务,谨慎、认真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力。认真审核公司定期报告中财务报告,按要求发表意见;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进行了充分及时披露。

(五)公司治理层

公司治理层特别是总经理人选的产生通过竞争方式选出,形成了较为合理的经理层选聘机制,经理层在任期内保持稳定。公司制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总经理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工作,每季度向董事、监事报送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告。在每年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上报告工作,听取职工代表意见。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不定期对总经理工作进行检查,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经理层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无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

(六)公司内部机制建设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部门职责条例,对部门职责分工及权限,相互制约监督机制进行明确规定。根据管理分工公司在行政、人事、财务、经营、投资、采购、生产、技安环保等方面建立比较完善的管理体系。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时充分考虑内部环境、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沟通、检查监督等要素,控制活动涵盖公司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投融资管理、物资采购、信息披露等方面。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地贯彻执行,建立了对控股子公司的内控制度和管理机制,有效控制了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不存在失控风险。

(七)公司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运行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本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电解电容器纸等特种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完全独立的科研开发系统、供应系统、生产系统、销售系统以及配套设施,不存在依赖任何股东单位或其下属企业的情况。

(2)资产独立

在本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已经将其出资完全投入本公司并办理了权属证书变更手续;本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也独立拥有注册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3)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秘、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任何职务。公司所有财务人员均为专职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或其他股东单位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已向泾县县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办理了独立的社保登记,并根据《劳动法》和公司劳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与其他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4)财务独立

本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

证券代码: 600110 证券简称: 中科英华 公告编号: 临 2007-027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此发表异议声明的除外)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媒体报道核心内容:本公司参股公司久游网(本公司持有其 16.97%股权)与韩国休闲游戏和网络社区开发商 T3 Entertainment Co Ltd 因版权收益谈判问题未能谈妥,T3 公司欲通过法律途径来解决。

- 2.久游网回应:媒体报道所述事项不符合实际情况。

一、传闻简述

- 1.2007 年 7 月 4 日,部分网站媒体发布“本公司参股公司久游网(本公司持有其 16.97% 股权)与韩国休闲游戏和网络社区开发商 T3 Entertainment Co Ltd 因版权收益谈判问题未能谈妥,T3 公司欲通过法律途径来解决”等类似报道。

- 2.鉴于久游网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而该公司又处于海外上市阶段敏感期,因此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7 月 5 日向该公司发送了“关于了解部分网站媒体报道的征询函”进行调查、核实。

二、澄清声明

久游网于 2007 年 7 月 6 日晚回函本公司,回函内容为:

- (1)截至 2007 年 7 月 6 日,公司未收到 T3 公司发来的诉讼请求或律师申请;

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原富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公告

根据《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对证券行业实施第三方存管工作的具体部署,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原富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已于 2007 年 5 月开始启动实施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为充分保障投资者利益,保证客户证券交易、资金进出的正常运行,我司已先后与中国工商银行(以下简称:工行)、中国建设银行(以下简称:建行)、中国农业银行(以下简称:农行)建立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系统。为加快第三方存管实施进度,我司分别于 2007 年 6 月 13 日、2007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公告对原仅开通工行、建行、农行其中一家银行银证转账的客户批量转换至第三方存管系统,并已于 2007 年 6 月 16 日、2007 年 6 月 23 日、2007 年 6 月 30 日完成批量转换工作。现将第三方存管的相关事项及我司下一步的安排公告如下:

一、自公告之日起,请客户尽快前往我司原开户营业部:对于已经批量

转换成功的客户,须在我司营业网点签署第三方存管协议书;对于其他客户,须在我司营业网点自行指定存管银行。

- 二、原开通上海银行、舟山中行银证转账的客户,请尽快前往我司原开户营业部自行指定存管银行,我司将指定在截止 2007 年 7 月 20 日前该客户最后一笔成功进行银证转账的银行作为其存管银行。

- 三、对原同时开通工行、建行、农行其中两家的客户,如 2007 年 7 月 20 日前仍未前往我司原开户营业部自行指定存管银行,我司将指定在截止 2007 年 7 月 20 日前该客户最后一笔成功进行银证转账的银行作为其存管银行。

- 四、我司将对截止 2007 年 7 月 20 日仍未在我司成功办理第三方存管业务的客户实行限制资产转移措施,包括但不限于:禁止取款、禁止资金从证券转账银行、禁止撤销指定交易、

公司网站:www.fcqz.com
2007 年 7 月 10 日

营业部	咨询电话	交易委托电话
上海营业部	021-62987468	021-62982800
杭州营业部	0571-87089158	0571-8703666
北京营业部	010-67089131 转 1000	010-67080066
舟山营业部	0580-2032204	0580-2051888
福州营业部	0591-87511208	0591-87500518

禁止转托管等。

- 五、成功指定存管银行的客户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进行转账业务:

- 1、客户可以通过我司的自助委托系统、电话委托系统(委托电话见附表)、网上交易系统进行资金转账业务,对应银行分别为“工行存管”、“建行存管”、“农行存管”其中之一。

- 2、客户可以通过存管银行的电话银行、网上银行进行资金转账业务。工行:95588;建行:95533;农行:95599。

- 3、客户可以通过存管银行查询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账户余额。

- 六、有关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的相关情况,请致电我司各营业部或登录我司网站查询。

公司网站:www.fcqz.com

2007 年 7 月 10 日

理制度。公司独立建帐,单独纳税。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非法占用的情况,未有损害股东利益的重大关联交易存在。

(八)关联交易

本公司机构及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董事及其职能部门与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九)公司透明度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责任人,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 1.在上市辅导过程中,公司比照上市公司的相关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于 2007 年 2 月颁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目前公司尚未根据最新要求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虽然公司上市以来尚未发生信息披露不规范的情况,但公司董事会深刻认识到信息披露对于公司运作的重要性。只有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真正杜绝内幕交易,才能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为此,公司需要从制度上明确信息披露工作的责任人,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职能部门及其相关部门的相应义务,公司内部信息披露的审批流程及相关的保密措施等等。同时,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才能切实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及时、合法、合规。为更好的规范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浙江证监局《关于落实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规定,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信息披露工作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精神,尽快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合法、合规性。

- 2.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制定了相关的工作细则,明确了专门委员会的职责、人员构成及工作目标、工作流程。由于各专门委员会成立时间久,各项工作有待加强,在以后的工作中,公司将根据相应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积极开展工作,积极探索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战略规划、人员选聘、绩效考核、加强内控等方面发挥作用的有机机制。

- 3.公司激励机制还需完善。公司在员工的考核、绩效挂钩、奖惩方面虽然已制订了薪酬考核办法,对员工也进行了奖惩挂钩,实施了绩效考核,但在激励的方式和奖惩的力度上还不够,仅靠目前的激励办法还不能够充分地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因此,在如何进一步充分发挥公司管理层和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公司还需探索新的办法,比如对公司的管理层和核心人员予以持股或实施期权、股权激励等机制。

- 4.需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明确划分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

公司由于控股股东的自律,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企业未认识到制度约束的重要性和持久性,因此目前还未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公司经过此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认识到单纯依靠控股股东的自律,是不能保证今后不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因此急需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相关制度。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 1.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按照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的要求,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信息披露工作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在 2007 年 6 月 30 日以前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从制度上明确公司信息披露的责任人,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职能部门及各相关保密义务人的相应义务,公司内部信息披露的审批流程及相关的保密措施等等。

本事项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田智勇负责整改落实。

- 2.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由董事长全面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具体落实,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更为专业的意见,更好的推动公司发展。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确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后,各专门委员

- 3.在激励机制的建立和完善上,公司将借鉴其它上市公司的成功经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积极探索,处理好股东与管理者之间的关系,适时地推出适合公司特点的激励机制,

更好、更有效地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

该项整改措施的落实由公司董事长叶跃源负责。

- 4.在 2007 年 7 月底前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相关制度。

该项整改措施的落实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田智勇负责。

- 1.公司选举董事、监事实行了累积投票制。公司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 2.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 公司于 2004 年 9 月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设有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咨询电话、传真、电子信箱、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栏目等工作,最大限度地保证投资者与公司信息交流渠道的畅通。

- 3.公司企业文化建设
- 公司非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讯息目标就是建设一个优秀的利益和事业共同体,公司持续保持对员工的企业文化宣传,通过报纸、例会、内部邮件系统等途径,组织员工征文、专题讨论、内部沟通及各种文体活动,将企业文化宣传融入日常管理,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团队精神,形成了健康的、上下一致的企业文化,广大员工都成为自己的信仰而工作,产生强烈的使命感,激发极大的凝聚力和创造力,企业发展有了强大的动力。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公司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关法规建设的建议。
- (1)公司认为监管部门应加强监管,进行科学合理的制度建设,以指导上市公司完善公司治理,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

- (2)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监管部门应委托高等院校、各地上市公司协会开展经常性的培训,使培训制度化,实行先培训取证后上岗,达到使董事按职责行事,按标准是,使监事是事,真正起到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作用,使公司高管人员按职履行职责,科学办事。

2.自我评价

经自我评价自查,认为公司已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等法律、法规,建立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制订并完善了公司内部制度并严格按照规定规范运作,实际运作中没有违反有关规定或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情况。

3.欢迎批评指导

公司根据自身自查中存在的问题制定了整改计划,欢迎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评议并提出宝贵意见,促使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和规范运作程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为了使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更好的参与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公众评议,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评议电话、传真和网络信箱:

联系人:吴国华

电话:0578-8128682